

第五十四期自訂車輛登記號碼計劃接受申請

運輸署今日（四月二十五日）宣布，第五十四期自訂車輛登記號碼計劃由二〇二五年五月一日至五月三十一日接受申請。

運輸署邀請市民由二〇二五年五月一日起申請以拍賣方式分配自訂車輛登記號碼，申請人須於二〇二五年五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向運輸署遞交已填妥的申請表。如收到的申請數目超過 1 500 份，運輸署會進行抽籤。

申請表（TD 569）及申請須知可於運輸署網站（www.td.gov.hk/tc/public_services/vehicle_registration_mark/pvrn_application/index.html）下載，或於運輸署各牌照事務處或民政事務總署各區民政諮詢中心索取。

有興趣人士須填妥申請表，並透過以下其中一種方式遞交：

（1）郵寄至九龍油麻地海庭道 11 號西九龍政府合署南座 12 樓運輸署車輛登記號碼分組。郵寄申請日期將以郵戳日期為準；

（2）將申請表投入設於運輸署金鐘、長沙灣、觀塘及沙田牌照事務處的投遞箱內。為方便識別，請在信封面上清楚註明「自訂車輛登記號碼計劃申請」；或

（3）如申請人持有已啓用數碼簽署功能的「智方便+」帳戶（只限香港居民）或電子證書，可使用香港政府一站通網站（www.gov.hk/tc/residents/transport/vehicle/ospvrn.htm）的網上服務提交申請。

填寫申請表前，申請人應細閱申請須知內的計劃詳情。申請人亦可利用香港政府一站通網站所提供的服務，查詢擬申請的自訂車輛登記號碼是否符合基本組合規定。

申請人在遞交申請表時，無需繳交按金。每名申請人在每期申請中只能遞交一份申請，否則其所有申請將不獲處理。遞交申請後，申請不得撤回，而申請人亦不得更改在申請表上列明的自訂車輛登記號碼的排列方式。

使用網上服務遞交申請的人士會即時收到通知書，確認收到其申請表。透過郵寄或投遞箱遞交申請的人士會在遞交後兩星期內，收到運輸署以平郵方式寄出的確認信件。如申請人未有在期限內收到確認信件，應致電 2804 2600 查詢。

完

2025 年 4 月 25 日（星期五）

香港時間 11 時 00 分